

仲裁法改革展開諮詢

律政司今日（十二月三十一日）發表《香港仲裁法改革及仲裁條例草案擬稿諮詢文件》，就香港仲裁法改革徵詢意見。

諮詢文件建議消除現行《仲裁條例》（第341章）中本地仲裁與國際仲裁之間的分別。

此外，諮詢文件建議在聯合國國際貿易法委員會通過採用的《國際商事仲裁示範法》的基礎上，訂立適用於各類仲裁的單一仲裁制度。

律政司發言人解釋，有關改革旨在使仲裁法更易於應用；而且，仲裁改革有助推廣香港作為區域性法律服務及解決爭議中心。

諮詢文件在部門工作小組協助下完成。該工作小組的成立，是為了落實香港仲裁法委員會二〇〇三年報告書中的建議。

部門工作小組由法律政策專員主持，成員包括政府官員和私人執業的仲裁專家。

仲裁條例草案擬稿旨在實施仲裁法改革的建議。

律政司現邀請各方就諮詢文件所提事宜及條例草案擬稿發表意見。諮詢文件現已上載於律政司網頁（www.doj.gov.hk）。

諮詢期將於二〇〇八年四月三十日結束。

完

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（星期一）